

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
資料文件

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

油公司引進較低辛烷值汽油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向委員會簡介現時在香港供應的汽油辛烷值情況，以及引進較低辛烷值汽油的相關考慮，供委員參考。

汽油辛烷值

2. 根據《空氣污染管制（汽車燃料）規例》（第 311L 章）規定，在本港出售的車用汽油的辛烷值不得低於 95。

3. 駕駛者一般須注意其汽車的生產商所建議使用的汽油辛烷值，因為如果汽車使用低於汽車生產商建議辛烷值的汽油，可能會增加車輛的耗油量、減弱引擎的性能，並且可能因汽油在引擎內過早燃爆而降低汽油的燃燒效率，令引擎不能發揮最佳性能，導致更多污染物的排放，當中包括碳氫化合物、一氧化碳和二氧化碳等。因此，從環保的角度而言，使用與汽車性能相符辛烷值的汽油有助減少空氣污染。

4. 在 1991 年 4 月香港初引進無鉛汽油時，汽油的辛烷值是 95。由於汽油供應商表示，有駕駛人士認為無鉛汽油的馬力似乎較含鉛汽油稍遜，所以在同年 10 月，供應商便引入了 98 辛烷值的無鉛汽油，以回應消費者的需求。在 1991 年 10 月至 1992 年 3 月期間兩種辛烷值的汽油都同時在市場售賣，讓消費者有所選擇。其後由於 95 辛烷值的汽油不太受駕駛人士歡迎，市場上再無供應。

5. 在 2006 年發表的車用燃油零售市場顧問研究報告，亦曾探討提供其他辛烷值的汽油的建議。考慮到香港油站的面積及市場規模，研究報告不建議規定零售商同時提供兩種辛烷值的汽油。

鼓勵油公司引入更多元化的油產品

6. 政府支持油公司引入更多元化的油產品供應本港市場，以增加消費者的選擇。政府亦曾於本年四月致函油公司，鼓勵它們考慮引入不同辛烷值的汽油供應市場。

環境局

2010 年 7 月